

10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11040 全一頁
21140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、調查人員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司法人員檢察事務官營繕工程組、調查人員營繕工程組

科目：政府採購法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政府採購法第七章，係有關違反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之「罰則」。請詳述政府採購法處罰之類型，並各舉一例說明之。（25 分）
- 二、契約履約過程，「契約變更」之情形，依「採購契約要項」之規定，可簡單區分為「機關發動」與「廠商發動」兩大類型。請詳述：
 - (一)若「廠商欲要求變更契約」，應有那些情形發生時方可？（16 分）
 - (二)廠商於敘明理由要求變更時，應至少檢附那些資料？（4 分）
 - (三)並注意那些基本原則，方能由機關書面同意後為之？（5 分）
- 三、執行採購機關若沒有一定之專業或能力，得委託廠商或機關代為執行採購業務。請詳述機關委託專案管理或代辦機關，可以委託之內容及應遵守的基本原則。（25 分）
- 四、機關辦理採購採最低標決標時，如認為最低標廠商之總標價或部分標價偏低，顯不合理，有降低品質、不能誠信履約之虞或其他特殊情形，得限期通知該廠商提出說明或擔保。請詳述(一)「總標價偏低」（10 分）與(二)「部分標價偏低」（15 分）可能之情形。